关于蚌埠市禹会区八里沟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市政道路工程路基及排水工程专业分包的补 充通知

各投标人:

安徽水利蚌埠分公司蚌埠市禹会区八里沟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市政道路工程路基及排水工程专业分包(招标编号: ACEG-202312690001001/002/003),补充通知如下:

1、原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2.2 商务文件评分第2条中评分标准:

原条款:付款方式响应招标要求得2分,优于招标要求得4分,不响应招标要求得0分。(比例下浮以1%为最小单位)

现更正为:付款方式响应招标要求得2分,月支付结算款的70%每下浮1%得0.1分,(其他付款节点不变,质保期以投标人承诺质保期为准)最高可得2分,此项最高得分为4分。(比例下浮以1%为最小单位)

2、招标文件中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五条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第3小条类似业绩要求与第三章评标办法1.2技术标评审中技术标综合评分表第1小条企业工程业绩不一致,现澄清如下:

以招标文件中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五条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第3小条类似业绩要求为准。(提供2020年1月1日至今,路基及排水工程施工类似业绩合同1份(联合体业绩无效),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以合同签订时间和金额为准,合同并附对应的不低于类似业绩规模金额80%的发票或银行转帐记录,作为业绩证明材料)。

其他内容不变。

特别提醒: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安徽建工集团集采平台(网址:http://cg.aceg.com.cn),从"补遗澄清"专栏自行下载此补充通知 ,并打印和盖章后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安徽水利招标中心

2023年12月29日

□<u>补遗.png</u>